

洛阳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推进情况

为扎实有效地做好事管局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局成立了由党组书记、局长樊灿涛同志任组长，副局长何鹏同志任副组长，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严格分工，明确权责，切实做到了领导、机构、人员“三到位”，为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组织保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局政务公开的范围、原则，审核网站安全管理措施的可行性、公开内容的保密性，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相关制度和工作流程。

（二）主动公开情况

1.重要事项及时公开。局门户网站分别开设“党务信息公开栏”和“政务信息公开栏”等公开宣传栏，对党组建设、文明创建、教育活动、廉政建设等局机关年度重点工作、重大事项等内容及时进行公示；对人事任免、评先评优、考核考察、财务资金开支特别是“三公”经费开支情况、党费收缴情况、审批事项及领导干部的廉洁自律情况等社会关注强烈的重大决策及执行情况，都及时实施公开。通过党务公开，及时有效地保证了局广大干部职工和社会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切实增强局各项工作的透明度。

2.业务事项主动公开。局认真遵循“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在设有“机构设置”、“内部管理”、“机关党建”、“房产管理”、“工作动态”等常规栏目的基础上，重点对“调查征集”、“问政咨询”、“办事指南”“通知公告”等互动性、便民性、公开性强的栏目进行优化调整，及时将局各项工作的开展情况、业务流程的办理过程在网站上予以公开。除了局门户网站，还开设了微信公众号，将党务、政务工作动态实时发布到客户端，真正做到了公开的常态、及时、全面。

3.积极回应民众关切。在建立“意见建议”“问政咨询”、“调查征集”等栏目的基础上，2020年度结合我局工作职能，重点改版搭建了政务服务平台，对公务用车申请、办公用房调剂、会务服务、物业服务等服务流程及办事方法进行了全方位公开，提升服务对象办事便利度。在市直机关餐厅、办公大楼内等显眼处设置“意见箱”，线上线下多管齐下，欢迎民众提意见、讲诉求。结合人大建议、政协提案、110联动、百姓呼声等办理工作，广泛征求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对大家提出的合理建议积极采纳，对反映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或做出说明解释工作。2020年全年，局官方网站公开信息 127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84 条，办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 3 条，“连线政府”“百姓呼声”群众诉求 5 条、“110 联动” 9 条，回复办结率及满意率都达到了 100%。

（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2020 年度，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申请。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平台建设,提升局门户网站安全性和稳定性,2018年花费18500元改版提升,2019年开始每年增加5000元日常维护经费,将局门户网站服务器从可靠性差、安全防护低的线下服务器迁移至阿里云VPS服务器,并搭建了完善的基础安全部署,对网站代码安全漏洞进行了全面检测并修复,确保网站具备防护漏洞攻击、隔绝病毒感染及木马程序等能力。2020年,为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局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对门户网站布局进行大范围调整,重新搭建服务平台,简化美化功能布局,拓展规范公开内容。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25	2,192.041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门户网站安全防护有待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技术在一定程度上，相对滞后于网络技术的发展，科学技术的与时俱进同网络与信息安全发展不同步，对网络稳定与信息维护带来了更大的问题和挑战，也对我们政务公开工作提出了更高的安全要求。

改进情况：加强门户网站安全防护力度，确保网站安全运行。联合技术公司定期检测网站运行情况，及时发现、及时修复网络故障，定期升级防御系统，提高防护水平。尝试依托云服务器进一步升级安全防护内容，确保官网安全。

2.信息安全意识有待提高。网络维护者和信息发布者在一定程度上都拥有相应的管理权限，不规范的操作过程和安全保密意识的缺乏，既影响网络稳定和信息安全，也会影响政务公开工作的高效开展。

改进情况：加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密培训，提高人员安全意识。加强网络维护者和信息发布者的网络与信息安全培训，提高人员的安全防范意识和应对安全风险的应变能力，保障政务公开工作正常开展。

3.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仍有不足。由于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安全防护、网站建设等专业能力不足，完全依托网络公司开展网络安全防护工作，遇有突发问题，及时发现、准确报告、正确处置的能力略显不足。

改进情况：选准配强信息公开工作专职人员，积极开展业务培训，组织应急演练，切实提升政务公开规范化、标准化工作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